

证券代码：300629

证券简称：新劲刚

公告编号：2017-012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4月20日，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106,520.00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2,106,520.00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800.0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611.1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188.86万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3月1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400246051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予以专户储存，并已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7]G14002460521号）。

根据该报告，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已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2,106,520.00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2,106,520.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截至2017年3月31日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
|----|---------------------|----------------|----------------------|---------------------|
| 1 | 金属基超硬材料及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55,396,583.30 | 2,106,520.00 | 2,106,520.00 |
| 2 | 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 21,679,493.46 | - | - |
| 3 | 补充营运资金 | 34,812,489.50 | - | - |
| | 合计 | 111,888,566.26 | 2,106,520.00 | 2,106,520.00 |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资金置换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议情况和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2,106,520.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

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监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 2,106,52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项目资金 2,106,520.00 元的议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二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确定的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利益。我们对董事会《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表示同意。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新劲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已经新劲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恒泰长财同意新劲刚实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四、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监事会意见
- 4、注册会计师鉴证报告
- 5、保荐机构意见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